西南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学籍信息修改流程

普通本科在校生学籍信息修改流程

1. 提交申请，填写《西南大学学生学籍信息更改申请表》
2. 相关证明材料：

a. 新身份证原件及变更前后的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

b.《常住人口登记卡》原件、复印件

c.下列之一《居民户口项目变更更正》证明材料

⑴.户口簿“登记事项变更和更正记载”页，注明公民户口项目变更记载详细内容，并加盖有公安机关户口专用章，手写无效。

⑵.《居民户口信息变更、更改证明》原件，证明材料中要素完整，须注明更改生效的起始时间，并按规定加盖公安机关户籍专用章，手写无效。

⑶.《居民户口项目变更更正审批表》复印件（公安部门内部审核，有户籍民警、所长等领导签字），盖公安机关鲜章

⑷.通过公安部户籍管理系统打印的公民户籍登记信息，加盖县级公安机关鲜章，打印途径：【综合库\_常住人口】简单查询>>查询结果>>详细信息

d.更改出生日期的，除了公安部门开具的更正证明，还需提供的医院出生证明。或者提供首次到公安部门入户时的原始材料。**确系公安部门弄错的，准予更改，否则不受理。**

**e.** 更改性别的，除了公安部门开具的更正证明，还需提供的县级及以上医院提供的相关医学诊断证明。

**f.** 更改民族信息的，另需提供区县（自治区）民宗委出具《民族成分更改证明书》。

**说明：上述证明材料原件须扫描成电子文档，用于上传学信网作为电子档案备案。**